

关于开展科研诚信教育月的通知

各学院、各单位：

为加强科研诚信与科技伦理建设，提升全校科技工作者的科学道德与科技伦理精神，进一步明确学校学术规范，预防学术不端行为的发生，营造风清气正的科研氛围，促进学校科技工作的持续健康发展，经研究，拟在学校自然科学领域继续开展二年一次的科研诚信教育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 1、通过科研诚信教育月活动，在校内努力营造积极健康、和谐创新的学术氛围。
- 2、通过教育宣传，便于师生了解有关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方面的政策及要求，强化学术道德与科技伦理自律意识。
- 3、及时发现和处理科技活动中可能存在的科研诚信或科技伦理问题。

二、活动时间

2025年11月13日起至12月12日止，为期一个月。

三、教育对象

自然科学相关学院、单位在校师生。

四、活动形式

- 1、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各单位认真组织师生进行专题学习，将科研诚信教育、学术道德与科技伦理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常抓不懈。
- 2、会议研讨与辅导报告相结合。各单位要深入开展专题讨论，切

实提高师生的学术自律意识。研讨会可以采取自己研讨和邀请校内外专家作辅导报告相结合等多种形式。

五、活动要求

1、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各单位要认真落实此次活动，让师生切实受到一场科研诚信与科技伦理方面的教育，有效提高师生的学术自律意识。

2、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单位要通过网站、微信、短信、海报、展板等多种宣传方式，积极主动地开展宣传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3、组织本单位科研人员对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取得的科技成果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及时报告。

六、其他事项

1、教育学习需要的文件、资料、视频等材料，各学院、各单位自行网上搜寻下载。

2、活动结束后，请各单位将科研诚信教育活动月情况的总结（纸质版 1 份加盖单位公章）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以前报送科研院综合科。电子版发至邮箱 jlk@nju.edu.cn。

联系人：龚俊 联系电话：89683083

特此通知。

科学技术处

2025 年 11 月 13 日